



星辰通信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Centron Telecom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2008 中期
報告
Interim Report

目 錄

	頁次
簡明綜合收益表	2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7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9
其他資料	27

星辰通信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2007年相應期間的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6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8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07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369,432	347,891
銷售成本		(265,888)	(231,695)
毛利潤		103,544	116,196
其他收入和收益	4	5,348	953
銷售和分銷成本		(19,529)	(12,808)
一般和行政開支		(27,666)	(12,725)
財務成本	5	—	(1,291)
稅前利潤	6	61,697	90,325
稅項	7	(8,529)	—
期間利潤		53,168	90,32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53,168	90,325
股息	8	—	88,00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的每股盈利			
— 基本（人民幣分）		7.60	17.22
— 攤薄（人民幣分）		—	—

各期間的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各期間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53,168,000元（2007年6月30日：人民幣90,325,000元）及700,000,000股（2007年6月30日：525,000,000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由於截至2008年及2007年6月30日止期間內並無已發行的潛在普通股，因此並無呈列該等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2008年6月30日

	附註	2008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07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和設備	9	121,749	80,881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11,550	11,671
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而支付的按金		1,110	1,182
就購買共同控制實體而支付的按金		1,771	—
無形資產		616	969
非流動資產總額		136,796	94,703
流動資產			
存貨		122,636	100,566
貿易應收款項	10	221,305	290,991
預付款項、按金和其他應收款項		38,085	5,166
可供出售投資		20,000	25,0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65,601	73,999
抵押存款		15,600	21,889
現金和銀行結餘		497,591	454,320
流動資產總額		980,818	971,931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和應付票據	11	76,668	73,109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款項		26,130	18,861
應付股息		50,350	—
流動負債總額		153,148	91,970
流動資產淨額		827,670	879,96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64,466	974,664
資產淨值		964,466	974,664

	附註	2008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07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2	68,136	68,136
儲備		896,330	856,178
擬派末期股息		—	50,350
		<hr/>	<hr/>
總權益		964,466	974,664
		<hr/> <hr/>	<hr/> <hr/>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

	已發行	股份	可換 股債券	企業發展 及法定 儲備金	匯兌	撥派	總儲備			
	股本	溢價賬						資本儲備	權益部分	貢獻盈餘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07年12月31日	68,136	493,900	85,106	—	—	59,807	230,657	(13,292)	50,350	974,664
匯兌調整	—	—	—	—	—	—	—	(13,016)	—	(13,016)
直接計入權益的收支總額	—	—	—	—	—	—	—	(13,016)	—	(13,016)
期內利潤	—	—	—	—	—	—	53,168	—	—	53,168
期內收支總額	—	—	—	—	—	—	53,168	(13,016)	—	40,152
末期股息	—	—	—	—	—	—	—	—	(50,350)	(50,350)
於2008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68,136	493,900	85,106	—	—	59,807	283,825	(26,308)	—	964,466
於2006年12月31日 (經審核)	—	—	—	18,300	66,806	27,547	180,830	—	—	293,483
及2007年1月1日	—	—	—	—	—	—	—	(1,801)	—	(1,801)
匯兌調整	—	—	—	—	—	—	—	(1,801)	—	(1,801)
直接計入權益的收支總額	—	—	—	—	—	—	—	(1,801)	—	(1,801)
期內利潤	—	—	—	—	—	—	90,325	—	—	90,325
期內收支總額	—	—	—	—	—	—	90,325	—	—	90,325
根據重組發行股份	—	—	85,106	(18,300)	(66,806)	—	—	—	—	—
特別股息	—	—	—	—	—	—	(88,000)	—	—	(88,000)
於2007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	—	85,106	—	—	27,547	183,155	(1,801)	—	294,00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8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07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項的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經營業務	71,753	23,573
投資活動	(28,482)	(36,254)
融資活動	—	(11,500)
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43,271	(24,181)
期初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	454,320	117,795
期末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	497,591	93,614
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497,591	93,614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008年6月30日

1. 公司資料及集團重組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與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

本公司在香港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沙田安平街8號偉達中心20樓2001室。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是製造及銷售無線電訊系統設備及提供相關工程服務。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適用的披露規定編製。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財務報表規定之所有資料及披露資料，並應與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2.1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首次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與本集團相關及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起生效的全新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11 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12 號	服務特許權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14 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號—設定受益資產上限、最低資金規定及其相互關係

採納以上新訂及經修訂詮釋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的計量方量不會有重大影響。

2.2 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本集團並無應用下列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全新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修訂本	以股份支付款項—歸屬條件及註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	經營分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 23 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經修訂）	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盤產生之責任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13 號	顧客忠誠度計劃 ³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2.2 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續)

本集團現正就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初期應用時的影響進行評估。迄今本集團認為，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大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和銷售無線通信覆蓋系統設備以及提供相關工程服務。本集團的所有產品性質類似，風險和回報也類似。因此，本集團的經營活動屬於單一業務分類。

此外，本集團的收入、開支、業績、資產和負債以及資本開支絕大部分來自單一地區，即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因此，並無呈報業務或地區分類分析。

4. 收入、其他收入和收益

收入，即本集團的營業額，指扣除退貨和交易折扣款額後於有關期間售出貨品和提供服務的發票淨值。

收入、其他收入和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8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07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入		
生產和銷售無線電信覆蓋系統設備 和提供相關工程服務	369,432	347,891
其他收入和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4,145	42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可供 出售投資之利息收入	1,203	—
來自中國政府的補貼收入	—	531
	5,348	953
	374,780	348,844

5. 財務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8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07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利息：		
須於五年內償還的銀行貸款	—	1,291

6. 稅前利潤

本集團的稅前利潤已扣除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08 年	2007 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265,888	231,695
折舊	3,517	1,244
無形資產攤銷	353	352
	<u> </u>	<u> </u>

7. 稅項

本集團於該期間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利潤，故並無對香港利得稅作出準備。中國應課稅利潤的稅項乃根據通行稅率，按有關地區的現行法例、詮釋和慣例計算。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08 年	2007 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大陸		
本期稅項	8,529	—
	<u> </u>	<u> </u>

根據中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並經有關稅務部門批准，本集團在中國經營的一家全資子公司福建先創電子有限公司（「福建先創」）於 2006 年 1 月 11 日轉制為一家外商獨資企業後，福建先創自 2006 年起的第一個盈利年度起計兩年內，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且隨後獲授權從 2008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連續三年獲減免 50% 中國企業所得稅。

7. 稅項 (續)

根據新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及其實施細則（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國內投資企業與外資企業所繳交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統一為 25%。此外，在新稅法頒佈前成立且有權享有外資企業免稅優惠的外資企業，可繼續享有現存免稅優惠直至優惠屆滿為止，且以 5 年為期限。因此，福建先創從 2008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享有新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統一稅率 25% 的減半優惠。

8.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向股東宣派特別股息（2007 年：人民幣 88,000,000 元）或中期股息（2007 年：無）。

9. 物業、廠房和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 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家具、 裝置及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07年1月1日	—	14,951	3,202	2,181	20,058	40,392
添置	65	5,199	1,358	2,848	43,347	52,817
出售	43,726	—	—	2,888	(46,614)	—
於2007年12月31日 及2008年1月1日	43,791	20,150	4,560	7,917	16,791	93,209
添置	—	28,293	2,176	1,178	12,825	44,472
匯兌調整	—	—	(68)	(19)	—	(87)
於2008年6月30日	43,791	48,443	6,668	9,076	29,616	137,594
累計折舊：						
於2007年1月1日	—	5,148	2,150	973	—	8,271
年內折舊開支	1,040	1,663	425	929	—	4,057
於2007年12月31日 及2008年1月1日	1,040	6,811	2,575	1,902	—	12,328
期內折舊開支	1,040	1,308	430	739	—	3,517
於2008年6月30日	2,080	8,119	3,005	2,641	—	15,845
賬面淨值：						
於2008年6月30日	41,711	40,324	3,663	6,435	29,616	121,749
於2007年12月31日	42,751	13,339	1,985	6,015	16,791	80,881

本集團的樓宇位於香港以外且根據中期租約持有。

10.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為信貸。信貸期通常為三個月，擁有長期業務關係且付款記錄良好的客戶，信貸期可延長至六個月。結餘不計息，包括通常在客戶最終接受產品後應收的保證金，須於簽訂買賣合同後3個月內或給予客戶的1至2年保證期屆滿後支付。

於本集團於結算日的貿易應收款項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08年	2007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90天以內	167,925	215,860
91天至180天	11,161	65,065
181天至360天	42,219	9,724
360天以上	—	342
	<hr/> 221,305 <hr/>	<hr/> 290,991 <hr/>

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1. 貿易應付款項和應付票據

本集團於結算日的貿易應付款項和應付票據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08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07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76,668	71,921
91天至180天	—	190
181天至360天	—	956
360天以上	—	42
	<u>76,668</u>	<u>73,109</u>

貿易應付款項不計息，一般於60至90日內結清。貿易應付款項和應付票據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2. 股本

(a)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面值	
	港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1,000,000,000股	100,000	97,337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700,000,000股	70,000	68,136

(b) 購股權

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其詳情載於2007年度報告。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本公司並無授出購股權。

13. 承擔

本集團於各結算日的承擔如下：

	2008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07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就福建先創的未付資本在中國的已訂約承擔	40,069	40,069
有關建造若干新廠房及有關土地使用權的已訂約承擔	26,267	4,781
	<u>66,336</u>	<u>44,850</u>

14. 關聯方交易

(i) 本集團於期間與關連方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8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07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向本公司董事戴國良支付的			
工廠物業租金開支	(a)	—	63
向戴國良之配偶陳淑茹支付的租金開支	(b)	121	121
		<u>121</u>	<u>121</u>

附註：

- (a) 租金開支乃參考當時的市況釐定。根據於2006年11月1日本集團與戴國良訂立的終止協議，工廠物業租賃已於2007年3月31日終止。
- (b) 租金開支乃參考現時的市況釐定。

14. 關聯方交易 (續)

(ii)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08 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07 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1,362	578
離職後福利	—	—
	<hr/>	<hr/>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總薪酬	1,362	578
	<hr/> <hr/>	<hr/> <hr/>

15. 結算日後事項

結算日後有以下重大事項發生：

於 2008 年 8 月 1 日，福建先創以人民幣 5,967,200 元收購一共同控制實體（深圳澤惠通通訊技術有限公司），並持有該公司約 62.18% 的已發行股本。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摘要及業務回顧

一、經營業績

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的上半年（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收益為人民幣369.4百萬元。儘管由於報告期內中國國內發生了雪災、地震等重大自然災害，以及中國各移動通信營運商因重組放慢了投資速度，但經過努力，本集團的收益仍較去年同期上升約6.2%。特別是本集團在新的業務方面取得了突破性的進展，其中3G產品的收入已佔到11%；另外，海外銷售和數字電視網絡業務均獲得了較大的訂單，在可見的未來將逐步實現為收益。

此外，本集團在四川汶川地震發生後，積極參與災區移動通信工程的搶修和重建，這使得本集團在中國西南地區移動通信網絡重建中，獲得了更多的訂單。

按客戶劃分

報告期內，對中國聯合通信有限公司及各公司（中聯通）的銷售收益為人民幣14,845萬元，比去年同期增長人民幣3,970萬元，佔本公司的銷售收入為40.2%。報告期內，對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及各分公司（中移動）的銷售收益為人民幣18,176萬元，比去年同期減少人民幣2,966萬元，佔本公司的收益為49.2%。減少的主要原因是各種自然災害，電信重組等。

報告期內，對其他客戶的收益為人民幣3,922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1,150萬元，佔本公司收益的10.6%。

按業務類別劃分

報告期內，來自於3G網絡的收益約人民幣4,050萬元，佔收益約11.0%，而去年同期的這一收益為零。

報告期內，來自於傳統的移動通信網絡優化業務（以2G、2.5G直放站為主）之收益為人民幣約32,890萬元：

- (1) 其中來自於本公司新的產品天饋系統、塔頂放大器等的收益約為人民幣3,500萬元，佔收益約9.5%；
- (2) 來自於系統集成、工程安裝建設及售後服務的收入約為人民幣3,600萬元，約佔收益的9.7%。

報告期內，本集團通過競標，已獲海外市場一老撾國家一個移動通信全國網絡的建設合約，總金額超過1,800萬美元。本集團數字電視網絡覆蓋業務已中標中國內地的杭州市、黑龍江省全省、河南安陽地區、江蘇常州地區等地的數字電視工程，該等業務的收益將在今後的業績中陸續體現出來。

二、毛利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毛利額人民幣10,354萬元，比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1,620萬元，減少人民幣1,266萬元，下降了10.9%。

報告期內，毛利率約為28.0%，比去年同期的33.4%下降了5.4個百分點。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由於2G、2.5G產品的集團採購價下降較大，但3G產品、天饋系統、塔頂放大器和系統集成、工程建設、售後服務的毛利率顯著高於傳統產品。隨著該幾項新業務收益比重的逐步提高，將進而提高公司的毛利率。

三、研發開支

報告期內，本集團研發開支約為人民幣 1,701 萬元，比去年同期增長約十倍，約佔總收益的 4.6%。研發開支顯著增長的主要原因，是加大了對 3G 產品、海外市場所需產品和數字電視網絡覆蓋產品的研發投入，以便為全年新業務和公司的長遠發展打下堅實的基礎。

四、銷售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銷售費用約為人民幣 1,953 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 1,281 萬元增長 52.5%，銷售費用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由於新業務的發展增加了市場開拓費用和人員費用。

五、行政開支

報告期內，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 2,767 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 1,272 萬元增長約 118%，增長的主要原因是為了公司的長遠發展而增加了研發費用、審計費用、固定資產折舊、員工薪酬等支出。

六、融資成本

報告期內，本集團沒有發生融資成本。

七、稅項

報告期內，本集團應繳納所得稅人民幣 853 萬元，而去年同期無需繳納所得稅。其主要原因是本集團在享受兩年免稅期後，自今年起進入三年的減半徵稅期，即需要按照淨利潤的 12.5% 繳納所得稅。

八、純利

報告期內，股東應佔溢利（純利）為人民幣 5,317 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 9,032 萬元下降人民幣 3,715 萬元；純利率佔總收益的 14.4%，較去年同期降低 11.6 個百分點。純利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與去年同期相比，增加支出所得稅、物流費用、研發費用、工資性支出以及海外市場開拓和數字電視覆蓋業務新增銷售成本和行政開支。

下半年展望

市場展望

- 一、中國國內移動通信運營商在完成重組的同時，加快了網絡的建設或優化速度，以強化競爭力。在中國移動、中國聯通、中國電信的全國採購招標中，本集團均已入圍。目前來自各大運營商的訂單顯著增加。
- 二、各運營商在 3G 網絡投資方面加大力度。本集團上半年來自於 3G 業務的收益約佔總收益的 11%，下半年將繼續擴大此比例。
- 三、隨著中國加快數字電視進程，將對數字電視網絡覆蓋產品提出強烈的需求。本集團在報告期內，已中標黑龍江全省、杭州市、河南安陽市、江蘇常州市共計 5 個工程的業務。同時，本集團已經完成了在北京、上海、昆明、廣州等 20 多個省市的網絡試點工作。隨著下半年的招標，本集團憑藉在該領域的領先優勢，將獲得更多的訂單。
- 四、經過近兩年的市場培育，海外業務已經取得突破性進展，報告期內，本集團獲得了東南亞國家的一個移動通信網絡工程的訂單。該合約總金額超過 1,800 萬美元，分若干年完成，下半年將開始交付設備並進行工程施工。報告期內，該客戶已預支款項 100 萬美元。此外，本集團正在開發其它亞洲國家的移動通信設備市場，預計下半年會有實際收益。

產品展望

通過前幾年的研發，特別是本報告期內加大研發力度，本集團在原有產品的基礎上，為了適應市場需求，開發出四大系列的新產品，包括適應於3G網絡建設的各系列移動通信網絡覆蓋產品及系統集成方案；適應於數字電視網絡覆蓋的各類新產品；適應不同國家、地區需求的海外市場網絡覆蓋產品；規模化先進的射頻模塊產品。這些新產品將有利於公司降低成本，提升質量，大大提高競爭能力。此外本集團將加大對服務領域市場的開拓力度，通過增加服務品種，改善服務水平，進一步提高服務收入的比重。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2008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49,759萬元，其中大部分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列值。每股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為人民幣0.71元（2007年12月31日：人民幣0.65元）。

於2008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抵押存款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總數是人民幣57,879萬元。其中按公平值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為美元貨幣市場基金。

於2008年6月30日，本集團並沒有任何計息銀行借款（2007年12月31日：無）。

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期為127天（2007年12月31日：94天）。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期增加的主要因為有些客戶改變了他們的採購和付款程序所致。平均存貨周轉期為77天（2007年12月31日：57天）。平均存貨周轉期增加的主要由於要應付下半年增加的海外市場訂單及數字電視網絡覆蓋系統產品的訂單而增產的存貨所致。整體而言，於2008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6.4（2007年12月31日：10.57）。

本集團於2008年6月30日並沒有任何債務，淨資產負債比率為零，乃以計息銀行借款總額除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總權益得出（2007年12月31日：0%）。

庫務政策

於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的交易主要以人民幣為單位，並無外匯風險。此外，就適用於本集團的利率而言，於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6個月管理層並無面臨中國貸款利率的任何大幅上升。因此，本集團並未就外匯及利率訂立對沖工具。然而，管理層緊密監察本集團可能遭遇的任何潛在外匯及利率風險並於必要時使用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資本開支

於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產生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44.5百萬元，由本集團的內部資源提供資金及股份發售所得款項中撥付。於2008年6月30日，本集團已訂約但未撥備之未來資本承擔為人民幣66.3百萬元，將從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及本集團經營所得現金中撥款支付。

或然負債

於2008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資料

於2008年6月30日，本集團共聘用約997名全職僱員。一般每年根據僱員個人資歷及表現、本集團的業績及市況檢討薪金及工資。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酌情花紅、醫療保險、公積金、教育資助及僱員培訓。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可向本集團的僱員授予購股權認購本公司的股份。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之日以來，本公司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來自於2007年7月在聯交所上市時發行新股份之所得款項淨額，扣除去年度根據披露於招股章程中擬定用途之已運用款項為人民幣507.4百萬元。

該款項根據披露於招股章程之擬定用途於報告期內之運用如下：

披露於招股章程之用途	報告期內已運用人民幣91.8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用於泉州滄美工業區新設施的二期建設	30.3
用於購買生產及測試設備、相關的軟件以及員工招聘、薪酬及培訓	37.0
作為長期研究及開發費用	5.2
用於擴大國內銷售及推廣渠道	15.8
用於建立海外銷售及推廣渠道	3.5

所得款項之餘額約人民幣415.6百萬元以短期存款及投資基金形式存入香港及國內持牌金融機構。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向股東宣派中期股息。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期以來，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企業管治

本公司一直致力達致高水準的企業管治，藉以提高本公司的管理效率，以及保障股東的整體利益。董事會認為，由上市日期至本報告刊發日期止期間，本集團一直遵守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行為守則」）。於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確認，由上市日期至本報告刊發日期止期間彼等一直遵守行為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由三名獨立董事即繆漢傑、林元芳和李紅濱組成。審計委員會主席為繆漢傑。

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的簡明中期財務報表並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及上市規則附錄 16 規定作出相關披露，並就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與管理層進行討論。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務證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截至2008年6月30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而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規定，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之股本，相關股份及債務證券中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姓名	附註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戴國良先生	1	透過受控制公司	239,400,000	34.20

附註：

- 截至2008年6月30日，Oriental City Profits Ltd.（「Oriental City」）持有本公司於全球發售完成及行使超額配股權後已發行股本之34.20%。截至2008年6月30日，Oriental City的股本分別由戴國良先生、戴國裕先生、易章濤先生、吳端革先生、戴國偉先生、張勇華先生、黃印輝先生及許世陽先生實益擁有61.64%、17.56%、6.10%、5.34%、5.34%、1.34%、1.34%及1.34%（所有股份均以戴國良先生名義登記。然而，戴國良先生以被動受託人身份按上述比例為此等個人持有38.36%權益）。誠如上文所述，戴國良先生實益擁有Oriental City的61.64%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戴國良先生被視為擁有Oriental City所持有的239,400,000股股份，因其有權控制Oriental City股東大會三份一或以上投票權的行使。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務證券的權益及淡倉（續）

於相聯法團普通股之好倉：

已發行股本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與本公司		佔相聯法團
			的關係	持股份數目	之概約百分比
戴國良先生	Oriental City	實益及登記擁有人	(附註1)	524	100.00
戴國裕先生	Oriental City	實益擁有人	(附註2)	92	17.56
易章濤先生	Oriental City	實益擁有人	(附註3)	32	6.10

附註：

- 截至2008年6月30日，Oriental City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34.20%權益。Oriental City的股本分別由戴國良先生、戴國裕先生、易章濤先生、吳端革先生、戴國偉先生、張勇華先生、黃印輝先生及許世陽先生實益擁有61.64%、17.56%、6.10%、5.34%、5.34%、1.34%、1.34%及1.34%（所有股份均以戴國良先生名義登記。然而，戴國良先生以被動受託人身份按上述比例為該等個人持有38.36%權益）。
- 截至2008年6月30日，按照戴國良先生根據於2007年3月27日作出的信託聲明書（為一項被動信託），戴國裕先生實益擁有Oriental City已發行股本的17.56%。
- 截至2008年6月30日，按照戴國良先生根據於2007年3月27日作出的信託聲明書（為一項被動信託），易章濤先生實益擁有Oriental City已發行股本的6.1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08年6月30日，概無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務證券中已登記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是須列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置存之股東名冊或須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之權益

截至2008年6月30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而存置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下列人士（董事及行政人員除外）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好倉：

名稱	附註	身份及權益性質	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的百分比
Oriental City	(1)	直接實益擁有	239,400,000	34.20
戴國良先生	(1)	透過受控制公司	239,400,000	34.20
Cathay Mobile Communications Limited	(2)	直接實益擁有	105,000,000	15.00
Cathay Capital Holdings, L.P.	(2)	透過受控制公司	105,000,000	15.00
Molatis Limited	(3)	直接實益擁有	47,250,000	6.75
Sussman Selwyn Donald 先生	(3)	透過受控制公司	47,250,000	6.75

附註：

- (1) 該等普通股由 Oriental City 持有，該公司由戴國良先生實益擁有。
- (2) 該等普通股由 Cathay Mobile Communications Limited 持有，該公司為 Cathay Capital Holdings, L.P. 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3) 該等普通股由 Molatis Limited 持有，該公司由 Sussman Selwyn Donald 先生實益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08年6月30日，除本公司董事（其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務證券的權益及淡倉」一節）外，概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記錄於置存之股東名冊之權益或淡倉。

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管理層及全體員工於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6個月對本集團所付出的努力及貢獻深表謝意。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戴國良

香港，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九日

2008 中期
報告
Interim Report
